

何廷儒冀立法让女性免受歧视和骚扰

网络公民, 4th June 2021

针对工作场所上的反歧视和反骚扰法令，工人党集选区议员何廷儒与本地妇女组织认为，尽管目前有一系列相关准则，但并没有约束性，因此政府应制定反歧视和反骚扰法令，保障女性员工权益。

何廷儒昨日（2日）参与新加坡政策研究所举办的妇女论坛闭幕对话会时表示，目前劳资政公平与良好雇佣联盟（TAFEP）的准则对雇主的约束性不强，因此在现有制度下，若有者在面临骚扰时，欲踏出一步举报，可能会承担过多的压力和责任。

且在工作场所中，存在雇主或上司下属的关系，一些员工可能因害怕失去工作而阻止了举报的可能。

她也分享身边所见的经验，指曾听闻同事发表无礼的评论，如聘雇男职员无需因产假而消失好几个月；或不应让放产假的女同事加薪。

目前育有三子，并在上市公司担任法务部主任的何廷儒表示，女性求职时经常被提问：“结婚了吗？是否打算生孩子？甚至有雇主关注我们是否在谈恋爱！”

[何廷儒也提出，媒体会否助长性别偏见的担忧](#)。她忆述，2015年选举时，媒体关注她的婚姻状况、是否有交往、有没有生孩子的打算等，且好些都是女性记者提问的。反之，当时同样还单身的马林百列单选区后候选人陈励正，则被质询有关新加坡经济的问题。目前何廷儒陈励正都已结为夫妇。

尚穆根认为男女平等产假恐影响竞争力

内政暨律政部长尚穆根则认为，尽管男女平等获得产假，在一些地方例如北欧国家能成功推行，但他却推诿，新加坡经济经济结构是非常不同的，政府需要考量上述做法，会不会影响我国竞争外资的能力。

他也提及，一些雇主对于雇员的决策包括升迁，也有其他考量因素，为此要让被雇员在法庭证明被职场歧视也会面对一些挑战。

何廷儒则不同意，“我不确定这是否是（男女）平等与经济成本的对立。就我所知，多元反而能促进表现，不论是对于商业、乃至于家庭、男女，都是有帮助的。所以我觉得您的说法是二元对立的。”

此外，尚穆根也强调政府不会排除透过立法来改善性别平等，包括增加一些性犯罪的惩处、也认同网络上一些性别歧视言论构成问题。

何廷儒补充，指定反歧视法令固然不是万灵丹，但足以向社会传达明确信息，说明我们不认同物化女性、不会支持对女性外表、工作能力等发表粗俗或可怕的评论、偏见等。

何廷儒则指出，轻蔑与歧视女性的行为和言语都应消除，女性也不该被视为需要帮助的受害者，法律应保障她们的权益，赋予她们能力为自己发声。

在同个论坛第三场对话会上，妇女行动及研究协会（AWARE）停止性暴力宣导活动负责人佩雷拉（Danielle Pereira）指出，工作场所的骚扰对女性造成的影响是持久的，有些女性被迫离开岗位，甚至无法重返职场，但许多企业仍缺乏能力应付这类情况。